

粤港保护知识产权合作专责小组第十四次会议

粤港知识产权交流合作的进展

1. 完善粤港知识产权执法及案件协作处理机制

自2014年7月至2015年6月中旬，两地海关共交换各类情报信息53件，并开展了海关保护知识产权同步联合执法行动，打击两地利用邮递快件及海运渠道走私侵权物品的行为。2014年7月，香港海关版权及商标调查科人员到访海关总署广东分署，双方探讨联合打击利用海运管道经内河船走私侵权货品活动的策略。2015年1月，香港海关及海关总署广东分署安排了高层会晤，举行知识产权保护合作专题会谈，总结同步联合行动的成果及商讨下一阶段的合作重点。2015年3月，海关总署广东分署及部分广东省内海关派员出席了香港海关与香港保护知识产权大联盟共同举办的「内地知识产权保护及执法研讨会」，增进了内地海关与香港业界的相互了解。

香港海关与广东省公安厅经济犯罪侦查局继续合作，交流跨境侵权趋势，探讨涉及两地侵权案件的合作。2014年7月至2015年6月中旬双方通过即时的情报交流及案件协查，交换情报信息6件。

香港海关与广东省工商局亦通过定期的情报交流掌握跨境商标侵权势态，自2014年7月至2015年6月中旬，香港海关提供给广东省工商局情报信息共12份。

2. 打击粤港两地海运及邮递快件渠道走私侵权物品违法活动

2014年6月至2015年4月，粤港两地海关共举行了3次针对海运管道及邮递快件管道走私侵权物品的同步联合行动。香港海关在行动中，查获19宗案件，共48,105件侵权货品，总值约港币769万元；海关总署广东分署则在打击邮递快件渠道侵权活动联合行动中，查获案件6宗，货物1,760件。在针对邮递快件渠道专项行动中，粤方共查验出口EMS邮件逾55万票、出口快件近4万票，查获涉嫌侵权案件14宗，货值约89万人民币。

3. 推进知识产权贸易

粤港双方继续在「粤港澳知识产权资料库」及各粤港知识产权合作专责小组成员网站中丰富有关知识产权贸易信息、开展知识产权贸易研讨活动，以及支持两地社会组织、行业协会开展以知识产权贸易为题的交流，协助企业提升知识产权运用能力和水平。

4. 举办「亚洲知识产权营商论坛」

2014年12月，香港知识产权署在由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香港贸易发展局及香港设计中心合办的「亚洲知识产权营商论坛」中向企业推广知识产权贸易的概念，并组织粤方成员单位及企业报名参加论坛，以推动粤港知识产权贸易的发展。

5 开展版权交流活动

2015年5月，广东省版权局率团赴港开展主题为「版权管理与知识产权贸易」的版权产业企业交流活动。活动包括座谈会及与香港版权业界人士进行交流，并访问动漫基地、香港海关及数码港，深化了两地在版权管理及贸易发展趋势方面的了解。

6 承办「2015年内地与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知识产权研讨会」

2015年4月，由国家知识产权局、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知识产权署和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经济局联合主办；广东省知识产权局与中山市人民政府承办的「2015年内地与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知识产权研讨会」在中山市召开。来自内地、香港及澳门的政府官员就三地知识产权的最新发展、电子商务领域的知识产权保护及国际展会中的知识产权保护等主题进行研讨。

7 开展自由贸易环境下的粤港知识产权研究

2014年6月，香港知识产权署委托顾问进行「知识产权贸易统计调查」，以了解目前香港知识产权贸易活动的情况。香港知识产权署与粤方分享「知识产权贸易统计调查」报告及在调查过程取得的经验，作为粤方专家小组研究工作的参考。

8 举办「粤港知识产权与中小企业发展研讨会」

2015年6月，粤港双方在广州市联合举办「粤港知识产权与中小企业发展（广州）研讨会」，主题为「知识产权运用及发展策略」。来自粤港两地的政府官员和知识产权业界专家在会上分享内地与香港知识产权制度的最新进展，并就知识产权保护、管理及商品化策略等问题进行研讨，约有180人参加。

9. 举办新修改《商标法》研讨活动

2015年1月，广东省工商局与香港知识产权署在香港举办新《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研讨会，邀请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及广东省工商局代表主讲，解读新《商标法》的内容及探讨相关实施条例对企业的影响，以强化企业于内地的商标保护意识和管理工作，共约300人参加。

10. 推进品牌国际化建设

2015年5月，广东省商务厅、广东省工商局与香港知识产权署联合举办「2015品牌国际化知识产权保护培训班」。香港知识产权署、广东省知识产权局、广东省工商局、广东省版权局和粤港两地海关等单位的专家围绕品牌国际化知识产权保护作专题培训和交流，旨在提升广东企业运用知识产权参与国际竞争的能力。

11. 举办粤港青少年版权知识和保护交流活动

广东省版权局和香港海关、香港知识产权署共同举办「粤港中学生版权知识和版权保护交流活动」。2015年2月，广东省版权局代表和广州市中学师生赴港进行交流，参观了香港海关的设施，并了解香港海关执法工作及打击侵权行为的情况。另外，香港知识产权署代表亦向交流团介绍了香港知识产权的保护制度。2015年4月，香港青少年代表赴粤进行交流，访问了广州市版权局和知识产权业界的机构，加深对内地保护知识产权工作的认识。

12. 继续推进粤港知识产权交流研讨活动

2015年3月，香港海关与香港保护知识产权大联盟共同举办「内地知识产权保护及执法研讨会」。来自海关总署广东分署、广东省公安厅经济犯罪侦查局及广东省版权局的专家向香港保护知识产权大联盟的会员介绍广东省知识产权保护措施及执法工作。研讨会促进了香港业界对内地执法部门的了解，加强了有关品牌及版权作品在内地的保护。

13. 协助香港考生参加全国专利代理人资格考试

2014年全国专利代理人资格考试于11月在全国23个城市同时举行。粤港双方积极组织香港考生报名参加考试，通报考点报名、考试要求及考前培训等相关信息。2014年，共有42名香港考生在粤报名参加全国专利代理人资格考试，7人通过考试。自2004年以来，香港共有45人通过考试，目前有18人在内地执业。

14. 加强对香港在粤执业专利代理人的跟进服务

2015年7月，香港知识产权署组织香港的专利代理人协会代表赴粤与广东省知识产权局代表及广东专利代理协会代表会面。粤港双方代表就通过专利代理人资格考试的香港考生在内地执业情况进行交流。

15. 宣传「广东省著名商标」认定

香港知识产权署继续向香港业界通报宣传，并在不同场合中宣传有关信息，鼓励企业申请「广东省著名商标」。2014年，在粤港资企业获得新认定「广东省著名商标」为46件、获延续认定为106件，合计152件；截至2015年1月，在粤港资企业拥有广东省著名商标为455件，占总量的14.56%。

16. 推进「正版正货承诺」活动

2015年7月，广东省知识产权局联合广东省版权局、广东省工商局等组织广东省行业协会代表参与由香港知识产权署及香港海关在广州市共同举办的简报会。香港知识产权署及香港海关代表于会上分享在香港推行「正版正货承诺」计划的经验。

17. 协助港方参加审查员培训课程

广东省知识产权局向香港知识产权署通报第十三期的新任审查员培训的课程资料。2014年8月，香港知识产权署派员参加了新任审查员培训课程。

18. 支持香港民间组织参加「广东省少年儿童发明奖」

香港知识产权署继续资助并推动香港发明协会推荐香港学生参加第十二届「广东省少年儿童发明奖」。2014年12月，香港派出7位师生代表带了9件参赛作品参加于广东科学中心举行的公开展示及评审，并夺得9个特别奖。

19. 持续更新「粤港澳知识产权资料库」与「粤港知识产权合作专栏」

香港知识产权署与广东省知识产权局联同其它粤港知识产权合作专责小组成员持续更新「粤港澳知识产权资料库」与「粤港知识产权合作专栏」。更新内容包括三地专利、商标、著作权及知识产权边境和刑事保护法律法规，知识产权行政管理及执法部门联系方式等各类信息。